

项目代码：2201-440113-04-01-370119

广州市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

穗番发改投批〔2022〕18号

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南村镇坑头村 西和路扩建和金山南路改造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番禺区南村镇坑头村股份合作经济社：

你单位报来《关于南村镇坑头村西和路扩建和金山南路改造工程立项的申请》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改善路网布局，适应交通发展，同意你单位报来的南村镇坑头村西和路扩建和金山南路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地址：该项目位于番禺区南村镇坑头村西和路及金山南路。

三、项目的建设规模及内容。该项目计划对番禺区南村镇坑头村西和路扩建和金山南路进行改造，线路总长约940米。新建南村镇坑头村（西起文昌路至现有水泥路路段）路，长约260米，宽26米，双向四车道；扩建西和路，长约440米，宽26米，双向四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增设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扩建金山南路，长约240米，宽40米，双向6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增设非机动车道及人行道。主要工程包括：道路、交通、绿化、排水、通信、照明及围蔽、疏导等工程。具体工程

需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

四、该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9163.56 万元。资金来源：项目工程建设费及建设用地费用按区政府办《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番府十七届 219 次〔2021〕33 号）解决，项目建筑物拆除补偿费用由南村镇财政解决。

五、招标方式。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此复。

附件：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附件

项目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南村镇坑头村西和路扩建和金山南路改造工程

审核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统计局、区交通运输局。